

邵阳市科学技术局

邵市科复字〔2024〕第30号（B类）

对市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第0282号提案的答复

王力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抓住长沙创建长沙研发中心，积极支持在邵专特精企业在长建立研发中心》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首先感谢您长期以来对科技创新工作的关注和支持，并围绕引导企业在长建立研发中心问题提出了很好的建议。我局高度重视该提案办理工作，组织专项研究，明确责任分工，提出办理要求，会同市工信局、邵阳经开区开展深入调查，积极推进提案办理和相关工作落实。

一、提案涉及工作的推进情况

创新平台建设方面，近年来我市加强统筹规划布局，围绕重点产业领域关键共性需求，精准凝练省、市级创新平台的研究方向和发展目标，推动平台建设与产业需求相对接，引导各类科技创新平台差异化发展。目前全市共有省级重点实验室4个、省级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2 个、省级工程研究中心 8 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62 个、省级工业设计中心 7 个，省级院士工作站（室）2 个、省级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2 个、省级新型研发机构 2 个、省级研究示范和引智基地 11 个。2023 年，3 个省级科创平台列入湖南省国家级科创平台培育名单。特别是去年以来，为破解我市创新平台总量不多、层级不高、高端创新资源匮乏、科创人才集聚不足等方面的问题，我局瞄准省“4+4 科创工程”，积极争取参与全省创新组网，今年 5 月完成了岳麓山工业创新中心邵阳分中心组建工作，为我市轻工产业开展联合攻关、人才引培和成果转化搭建起高能级的公共服务平台。对全市已在或有意向在长沙、广州、东莞、佛山等地自设研发机构（研发团队）的企业进行摸底调查，组织赴北京、上海、江苏泰州等地调研，学习离岸研发中心、科创飞地建设运行的经验做法，形成《实施“飞地科创工程”推进和考核评价调研报告》，提出《邵阳科创飞地（长沙）建设方案》。根据市政府的部署，目前我局正牵头开展与北京大学创业训练营的合作，推进创建“北京大学创业训练营邵阳基地”，拟于 10 月正式落户，助力邵阳双招双引，赋能企业发展。

创新人才引育方面，我市大力实施创新人才强基工程，加大人才引进集聚力度。建设邵阳籍高层次人才信息库，落实“宝庆人才卡”政策，支持企业以“专家特聘岗”、“顾问指导”等柔

性形式引进国内高层次人才，引进院士在邵阳设立工作站或实验室，积极构建“人才飞地”。建立企业与本地院校有偿定向人才培养机制，布局建设与产业发展相适应的技能人才教育基地和实训基地。深入实施科技特派员制度，每年选派300余名科技特派员和“三区”人才到乡村、企业提供技术服务。2023年我局推荐省“小荷”人才、省湖湘青年英才、省青年科技奖和省级“三尖”人才等项目立项共35项，实施市级科技创新团队建设重大专项3个、创新创业人才项目10个，引导各类技术人员在邵创新创业，全市研发人员从2020年9073人增长到2023年21113人。

人才公寓建设方面，目前我市已在邵阳经开区配套建设了一批人才公寓，在市住房保障中心的阳光馨苑租赁1300余套公寓，现已向园区重点企业的高级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提供了1000余套。湘商产业园配套区的公寓正在加快建设，预计今年年底可向企业提供公寓1000套以上。另外，邵阳经开区正在抓紧推进院士产业园项目的建设进度。该项目建成后，也将为企业的高层次创新人才提供研发和住房保障。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创新平台是集聚创新资源、汇聚创新人才、开展技术创新的有效载体。下一步工作中，我局将进一步优化科技资源配置，集聚创新要素，提升科技创新平台质量内涵，壮大省级以上各类创

新平台的数量规模。特别是要主动融入全省科创平台建设体系，加快实施“飞地研发、邵阳转化”等科创模式，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坚实的平台支撑。

一是着力构筑高能级科技创新平台。聚焦我市产业创新发展需求，加快谋划布局一批高能级创新平台。支持岳麓山工业创新中心邵阳分中心建设运行，推进产学研深度对接，加快重大创新成果形成并实现在邵转化。加快现有新型研发机构提档升级，推动创建省级以上技术创新中心、产业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积极申报创建国家级科研平台。支持现有省级重点实验室优化提升，参与全国重点实验室重组。

二是大力支持建设新型研发机构。对接引进省内外知名高校、国家级科研机构来邵单独设立新型研发机构，或与我市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等合作建设新型研发机构。鼓励支持行业龙头企业、骨干企业联合高校、科研院所所在邵设立以应用技术研究为重点的独立法人新型研发机构，组织开展成果中试熟化研发、科技成果转化、中小企业孵化，为行业企业和产业体系提供服务。进一步完善《邵阳科创飞地（长沙）建设方案》，支持更多企业在长沙建立研发机构和专家工作站等“飞地”科创平台，开展招才引智工作，共享创新资源，今年有望新建新型研发机构2家。

三是加快培育市级科技创新平台。围绕优势产业和战略新兴

产业，结合工业、农业、林业、卫生健康、环保安全等领域需求，认定建设一批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并组织指导其对照省级平台标准逐步升级，进一步壮大省级创新平台的后备建设力量。对目前还未建设科创平台的企业，鼓励其结合自身发展需求，加强产学研合作，按照“有研发场地、有研发人员、有研发经费、有研发设备、有研发活动”的标准，内设各种形式的科研机构，推动规上工业企业中有研发活动的企业占比逐年提升。

再次感谢您对全市科技创新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

联系人及电话：张珍鹏 15873750189